

R4-12	◎「カフェイン」ノ製造ニ就テ	山田徳二郎	臺灣總督府研究所報告 第4回；頁195-197 (1914年10月著)	195 第 一段	p. 197 前記開始		505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

茶葉及咖啡豆中含有「咖啡因」，一般由茶葉中製備作為苦味物質或醫療用物質。茶乃本島北部的一大製品，製茶時會產生大量的廢茶及茶粉，這類茶粉的一部份混在下級製茶中以供飲用或者混在塵埃中丟棄。相信從這類廢茶中製備「咖啡因」是當下製藥工業興起之際極具意義的廢物利用途徑，因此對其進行試驗並將結果記錄報告如下。

前述的「咖啡因」製造材料費僅限於材料本身，實際製造實還需要燃料、勞務薪資等其他相關費用，這些費用依規模大小而有增減。但如前所述，原料及藥品費在實際批發買賣上多少有價差，以此來彌補上述其他相關費用後相信還能有充分的贏利。

但反觀本國每年的「咖啡因」需求總量約在五千磅上下，價格五萬圓以內。而以大稻埕目前茶粉產量四十萬磅，以「咖啡因」二%來計，每年可產八千磅的「咖啡因」，單單這些就已超過本國的「咖啡因」總需求量。本國的「咖啡因」以往雖是仰賴輸入供給，但近來在靜岡附近已有規劃製造「咖啡因」，雖因其業務開始的時日尚短，其製產額不得而知，但相信其生產可填補的一部份本國「咖啡因」的需求。

因此本島「咖啡因」製造的規劃中最重要的是去思考製品應如何處置。如據聞美國對「咖啡因」有特殊的需求，若以其為新銷路也不失為一個規劃方向。